

轉達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宣導事項-

主旨：請民眾勿隨意棄置垃圾，並正確使用行人專用清潔箱。

說明：

- 一、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 114 年 6 月 5 日北市環清字第 1143047413 號函辦理。
- 二、近來環保局接獲多起民眾反映，部分地區學校周邊出現學生隨意棄置垃圾情形，另有附近居民將家戶垃圾投入行人專用清潔箱（路旁之垃圾桶），導致公共空間環境衛生品質下降，影響市容整潔與資源回收作業。
- 三、本市設置行人專用清潔箱之目的，係為提供民眾於行走期間投遞飲食或活動過程中所產生之一般廢棄物，非供家戶垃圾棄置之用；違反者將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裁罰。